

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安排研討會

香港，2015年7月3日

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於7月3日舉辦的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安排研討會，為業界提供了更多關於這項重大計劃的監管資料。證監會、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和國家外匯管理局（外匯局）的高層人員簡述了計劃的監管重點及回答與會者的提問。一個由業界代表組成的專題討論小組探討了基金互認安排下的機遇和挑戰。研討會為期半天，吸引了超過500名來自香港及內地基金管理業、業界組織、律師及會計師行、監管機構、商會及外國領事館的代表參加。

以亞洲基金市場互通作為目標

在開幕致辭中，證監會行政總裁歐達禮先生（Mr Ashley Alder）強調基金互認安排的長遠重要性。這項計劃容許內地及香港的合資格基金直接在對方的市場上出售，不僅能夠為資產管理業及投資者分別帶來新的業務及投資機會，亦有助鞏固香港作為亞太區領先的資產管理中心的地位。歐達禮先生對於證監會及中國證監會的共同願景——促進亞洲金融市場的進一步融合，令資金可以更自由地跨境流動，以及將亞洲的儲蓄轉化為區內的投資——能夠取得長期的成功，充滿信心。他亦表示監管機構現在的首要任務是要確保這項計劃順利落實。

中國證監會主席助理張育軍先生在其主題演說中強調，基金互認安排將會為兩地市場帶來顯著效益，包括給予投資者更多元化的投資選擇及令監管合作更趨緊密。他特別提到，這項計劃將會為兩地的證監會奠定共同推進亞洲資產管理業的融合和發展的基礎，而這亦是習近平主席共同的願景。張先生補充說，投資者保障是這項計劃的基本原則，亦是監管機構優先關注的事項。

監管機構重視計劃的順利落實

投資產品部高級總監蔡鳳儀女士概述該計劃的內容，並解釋基金互認安排的主要規定：即基金及經營者（例如基金經理、託管人和本地代表）的資格規定、運作規定，及與在該計劃下基金的披露、銷售和分銷有關的重要技術性問題。她強調，香港與內地的投資者在投資者保障、行使權利、賠償及信息披露方面均獲得同等對待。她續稱，證監會將與相關的香港及內地機關攜手解決任何尚未處理的運作和執行事宜。（[按此](#)瀏覽蔡女士的簡報內容）。

中國證監會證券基金機構監管部的代表詳述基金互認安排的政策及產品註冊程序，亦提供了有關香港基金經理的註冊程序和文件規定的詳情。他們亦表示，內地機關現正考慮一項建議，以便為互認基金投資者釐清稅務處理的問題。（[按此](#)瀏覽中國證監會的簡報內容）。

外匯局資本項目管理司的一名代表指出，將該計劃下的北上、南下銷售總額度各訂為人民幣3,000億元，對業界、投資者及監管機構來說，是一個簡單、容易明白的機制。他亦表示，外匯局快將公布與外匯管制措施有關的細節，以推動落實該計劃。



機遇與挑戰

在由證監會投資產品部執行董事梁鳳儀女士主持的專題討論的環節上，三名業界代表探討了基金互認安排所帶來的機遇和挑戰。梁女士介紹說，業界過去在測試其他試點計劃的過程中起著關鍵作用，而在每一次測試之後都有創新產品推出。因此，業界的積極參與，對該計劃的順利落實及日後的改進，至關重要。

專題討論小組的成員視基金互認安排為一項積極措施，並對它的靈活性表示讚許，因為當中只涉及一個總額度，較在基金層面批出個別額度的做法可取。一名專題討論小組成員指出，國際投資者只佔內地本土市場的 2%，但此百分率預計將升至 25%至 30%，換言之將會有人民幣 15 萬億元的資金流入，反映業界對於該計劃將有助加強區內資金流動，感到樂觀。

一名專題討論小組的成員表示，整個區內的投資者所投資的產品不夠多元化，而內地投資者便被公認為過度偏重於房地產投資。該計劃將有助拓寬他們的選擇範圍，雖然投資者行為的改變需要時間。銀行和分銷商亦需要作出行為上的改變，以幫助投資者學習在其投資組合中配置不同類別的資產，從而獲取更佳的回報。

專題討論小組的成員同意，資產管理行業需著眼於可為內地及香港投資者帶來“良好體驗”的長期策略和優質產品，及避免追求一時的產品熱潮。他們亦認為，鑑於兩地司法管轄區之間存在差異，初期就算會出現一些主要涉及技術性細節的問題，但兩地監管者最終會找到解決方案。

研討會結束前進行了一個答問環節，來自證監會、中國證監會和外匯局的官員回答了與會者的提問，涵蓋面甚廣，包括資格規定、贖回費用、稅務安排、披露、結算帳戶的開立和託管人的任命等事項。